



監管局網站電子服務系統 接受網上個人牌照續期申請

(2016年5月3日) 随着地产代理监管局(「监管局」)的电子服务系统提升,续牌将更为方便快捷。监管局今天宣布,由2016年5月4日起,个人牌照持有人可透过监管局网站递交其续牌申请。

过往,所有个人牌照的续期申请需要以邮寄或亲身递交表格至监管局办理。然而,监管局一直致力提升信息科技系统,期望通过电子途径优化向持牌人提供的服务。经过不断努力,监管局网站现时为个人牌照持有人提供一系列电子服务,包括:更新个人联络数据;订阅或取消订阅监管局刊物、接收监管局发出的通告;递交有关《地产代理条例》某些订明规定的文件;报名参加持续专业进修计划的活动或下载相关证书。

推出甚么新服务?

由2016年5月4日起,监管局网站的电子服务将扩展至接纳个人牌照的续期申请。填妥网上申请表格及完成网上付款后,有关申请便会自动递交至监管局审批。

谁可使用此新服务?

所有已注册电子服务账户的地产代理(个人)牌照或营业员牌照的持有人,均可使用此项网上申请服务。要注册监管局网站的电子服务,个人牌照持牌人必须输入与监管局纪录相符的手提



电话号码及电邮地址，以接收电子讯息（SMS）及电子邮件。

持牌人同时须持有信用卡（Visa 或万事达卡）或缴费灵账户及其网上密码，以完成网上付款程序。另外，由于 Visa 和万事达卡可能设有网上付款的保安措施以提供额外保障予持卡人，持牌人可能需预先向发卡银行登记，才可进行网上付款。

持牌人可于何时网上申请续牌？

地产代理（个人）牌照或营业员牌照的持有人，最早可于相关牌照届满日期起计 3 个月前递交其续牌申请。倘若牌照有效期经已届满，则有关申请不能于网上递交。持牌人同时应留意，监管局有关牌照续期申请的服务承诺为收到其申请翌日起计的 20 个工作天内处理。假如有关续牌申请于牌照届满日期前不足 1 个月递交（不论透过何种方式递交），其续期牌照未必能在其牌照届满日前发出。

如何得知网上递交申请是否成功？

倘若成功递交网上申请，申请人将会收到发送至其手提电话号码的 SMS 短讯及确认电邮。监管局鼓励有兴趣透过网上续牌的持牌人，先浏览监管局网站的示范短片。如有任何查询，欢迎致电监管局热线 2111 2777。

— 完 —